

## 「輔仁大學體育學刊」稿約

( 106.11 修訂 )

- 一、「輔仁大學體育學刊」(以下簡稱「本刊」)旨在提供與體育運動相關之學術論文發表機會與溝通管道，於每年七月底出版，截稿日期訂於每年五月三十日。本刊設有雙審查制度，每篇投稿者與審查者均採雙向匿名方式進行審查，歡迎各界惠賜有關體育運動之學術論文。
- 二、稿件一律採用電腦打字(12號字，單行間距，註明行號，每頁最多34行，字數12000字以內，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，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)，並請先E-mail Word電子檔至G08@mail.fju.edu.tw務必註明「作者姓名-輔仁大學體育學刊投稿」，另須郵寄紙稿不具作者姓名及服務單位之正本一份、稿件格式自我檢查表及著作財產權讓與書。
- 三、稿件首頁包含題目、真實姓名、所屬單位(含子單位)及主要聯絡者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電子郵件信箱(E-mail)帳號。
- 四、稿件(含圖與表，寬度請勿超過12.5公分)經本會編輯排版後以12頁為原則，中、英文摘要，各500字以內，原創性論文之摘要須含研究目的、方法、結果與結論，以一段式呈現，並含3-5關鍵詞(Keywords)。英文摘要及內文如經審查委員建議請專家修改，費用由投稿者支付，不願修改者，將不予刊登。
- 五、書寫格式為求統一，請參用APA格式撰寫，參考文獻與內文引用文獻一致，以30則為原則(儘量引用原創性，尤其是本刊之文獻)。中文依姓氏筆劃，英文依姓氏字母為順序，範例請上本系網站查詢(<http://www.phed.fju.edu.tw/article/publication.html>)。
- 六、未能符合本刊規定格式撰寫之論文，不予審查。
- 七、凡投稿者經審查通過發表者贈送本刊乙本。
- 八、稿件著作權歸屬本刊，本刊亦有刪改權，除獲本刊同意，不得重刊於其它刊物。本刊不接受一稿兩投之稿件，凡曾於其它刊物發表或抄襲之稿件，一概拒絕刊登，一切法律責任自行負責。

九、每篇行政業務費新台幣貳仟元整（郵政匯票，抬頭註明：輔仁大學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），請連同稿件附上郵政匯票，以掛號寄送，否則恕不受理（地址：242062 新北市新莊市中正路 510 號 輔仁大學體育學系「輔仁大學體育學刊」編審委員會 收；電話：02-2905-3282；E-mail：G08@mail.fju.edu.tw）。如須退稿，請附回郵信封，否則恕不退稿。

十、投稿本刊論文格式如下：

(一) 原創性論文：

1. 自然科學類論文分節格式如下：

壹、緒論（前言／問題背景：含相關理論及研究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）

貳、方法（含研究對象、研究工具、資料處理）

參、結果（含各項研究結果的統計表及其解釋）

肆、討論（各項研究結果加以討論，並做出結論及建議）

參考文獻（排列順序為：中文、英文、其他外文）

2. 人文科學類論文分節格式如下：

壹、緒論（含背景、目的、方法）

貳、本文及注釋（分數節分述，如分為三節為：貳、參、肆）

參、結論（序號依順序排列，如本文分三節，則結論序號為伍）

參考文獻（排列順序為：中文、英文、其它外文）

(二) 觀點性論述論文分節格式如下：

壹、前言

貳、分段描述

、

、

結語

參考文獻